

证券代码：870914

证券简称：山天大蓄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山天大蓄知识产权科技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
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北京山天大蓄知识产权科技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2023]287 号）

收到日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生效日期：2023 年 8 月 24 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北京山天大蓄知识产权科技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张秋龙	董监高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一、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一、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山天大蓄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违规

2022 年 12 月 27 日，山天大蓄收购华储粮拼品科技(云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储粮拼品)60%的股权，认缴 3000 万元，占 2021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63.65%，华储粮拼品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山天大蓄未及时按照相关业务规则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停牌，也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山天大蓄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同时，针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其未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停牌，也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 年 3 月 20 日发布，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2020 年 4 月 24 日发布)第六条、第十二条、第十四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八十一条，《信息披露规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违规、公司治理违规及信息披露违规。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秋龙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重组办法》第五条、《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对挂牌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6.2 条、第 6.3 条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

处分实施细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挂牌公司山天大蓄、张秋龙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纪律处分对公司经营方面暂无重大影响，后续若出现重大影响，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纪律处分对公司财务方面暂无重大影响，后续若出现重大影响，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均接受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的纪律处分决定，相关责任主体将加强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业务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北京山天大蓄知识产权科技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2023]287号）

北京山天大蓄知识产权科技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